

广东省文物局

粤文物函〔2021〕130号

广东省文物局关于2021年上半年 广东省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工程项目 验收结果的通知

广州、佛山、河源、东莞、江门、茂名、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：

我局委托省古迹保护协会组织专家对2021年上半年共计项文物保护工程进行了验收，现将验收情况转去。请督促管理单位将有关验收文件材料纳入文物保护单位“四有”档案中进行管理，并做好该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利用工作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2021年上半年广东省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工程项目
验收结果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古迹保护协会。

2021年上半年广东省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工程项目验收结果

序号	地区	文物保护单位	级别	工程性质	验收结论	同意验收时间
1	江门	新会学宫	省保	修缮	合格	2021年2月
2	揭阳	揭阳城隍庙（三山门）	省保	修缮	合格	2021年3月
3	东莞	黎氏大宗祠及古建筑群 （荣禄黎公家庙）	省保	修缮	合格	2021年3月
4	广州	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（简园）	国保	安防	合格	2021年4月
5	佛山	金楼及古建筑群 （碧江金楼）	省保	修缮	合格	2021年5月
6	河源	仙坑村八角楼	省保	修缮	合格	2021年6月
7	茂名	化州学宫 （崇圣祠、禄位楼）	省保	修缮	合格	2021年6月